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四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四届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邹仲平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各位董事在认真审阅会议提交的书面议案后，以传真和传签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对公司的经营范围作出相应变更，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产品“生产液氨、氧气、液态二氧化碳、甲醇、稀硝酸、硝酸铵（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。”变更为“氨、尿素、烯烃、芳烃下游产品开发与生产、三废治理技术工艺开发和产品生产、餐厨垃圾综合利用；四氧化二氮、硝酸铵、液体无水氨、氰氨化钙、压缩、液化气体、工业硝酸、铅酸蓄电池用腐植酸、危险化学品有机产品（I 类）工业产品的生产（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。”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根据经营范围变更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内容作出修改，具体为：

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的内容原为：

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

化学肥料，化工原料及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，监控品）以及日用化学品的生产、销售及来料加工；化学工程的设备安装；化工机械制造、维修；防腐工程施工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；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；经营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；生产液氨、氧气、液态二氧化碳、甲醇、稀硝酸、硝酸铵（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。

拟修改为：

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

化学肥料，化工原料及产品（不含危险品、监控品）以及日用化学品的生产、销售及来料加工；化学工程的设备安装；化工机械制造、维修；防腐工程施工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；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；经营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；氨、尿素、烯烃、芳烃下游产品开发与生产、三废治理技术工艺开发和产品生产、餐厨垃圾综合利用；四氧化二氮、硝酸铵、液体无水氨、氰氨化钙、压缩、液化气体、工业硝酸、铅酸蓄电池用腐植酸、危险化学品有机产品（I类）工业产品的生产（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4 月 7 日